

書名 禮記註疏六  
撰者 十三卷  
漢 鄭玄  
注，唐 陸德明 音義，  
唐 孔穎達  
卷 疏  
卷五十七  
內容分類 經-禮-禮記-唐  
索書號 經部 彙刻-1  
編號 A 232600

# 卷五十七

## 禮記 註疏卷之一

漢鄭氏註

唐孔穎達疏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A 2326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經部 彙刻-1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文本 禮記註疏六十三卷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東京大學文化研究所

2390

0 1 2 3 4 5 6 7 8 9 4  
30 1 2 3 4 5 6 7 8 9 4



禮記註疏卷第五十七

漢鄭氏註

唐孔穎達疏

服問第三十六

○陸曰鄭云服問者善其問以知有服而遭喪所變易之節也

疏正義

曰按鄭目錄云名曰服同者以其善問以知有服而遭喪所變易之節此於別錄屬喪服也

傳曰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爲其皇姑

註皇君也諸侯

妻子之妻爲其君姑齊衰與爲小君同舅不厭婦也

○傳此引大傳文也從如字范才用反爲其于僞反註及下皆同齊衰上音咨下七雷反後放此厭於涉

十反下同有從重而輕爲妻之父母註妻齊衰而夫從總

麻不降一等言非服差○差初佳反又初空反下同

有服公子之妻爲公子之外兄弟

謂爲公子之外

祖父母從母總麻有從有服而無服公子爲其妻之

父母

凡公子厭於君降其私親女君之子不降也

傳曰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爲其母之黨服

爲其母之黨服則不爲繼母之黨服

雖外親亦無

二統三年之喪既練矣有期之喪既葬矣則帶其故

葛帶經期之經服其功衰

謂

帶其故葛帶者三年既練期既葬差相似也經期之葛經三年既練首經除

矣爲父既練首經除矣爲父既練衰七升母既葬衰八升凡齊衰既葬衰或八升或九升服其功衰服麤衰○期音基下及註皆同有大功之喪亦如之謂大功之麻變三年之練葛期既葬之葛帶小於練之葛帶又當有經亦反服其故葛帶經期之經差之宜也此雖變麻服葛大小同耳亦服其功衰凡三年之喪既練始遭齊衰大功之喪經帶皆麻小功無變也謂無所變於大功齊斬之服不用輕累重也○累劣彼反又劣僞反麻之有本者變三年之葛

謂有本謂大功以上也小功以下

澆麻斷本○上時掌反澆音早  
斷丁管反下文同既練遇麻斷本者於免經之既免去經每可以經必經既經則去之

會

無變緣練無首經於有事則免經如其倫免無不經

經有不免其無事則自若練服也○免音問下及註  
不免者皆同去起

呂反下同小功不易喪之練冠如免則經其總小功之經

因其初葛帶總之麻不變小功之葛小功之麻不變大功之葛以有本爲稅王稅亦變易也小功以下之

麻雖與上葛同猶不變也此要其麻有本者乃變上

耳雜記曰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唯杖

屢不易也

○爲稅上如字下吐外反  
註及下皆同要一遙反

殤長中變三年

之葛終殤之月算而反三年之葛是非重麻爲其無卒哭之稅下殤則否

王謂大功之親爲殤在總小功

者也可以變三年之葛正親親也三年之葛大功變

既練齊衰變既虞卒哭凡喪卒哭受麻以葛殤以麻

終喪之月數非重之而不變爲殤未成人文不縗耳下殤則否言賤也男子爲大功之殤中從上服小功

婦人爲之中從下服總麻○長竹丈反算徐音蔬悉亂反重直勇反徐治龍反

註同爲于僞反註除爲殤在總皆同縗音辱繁飾也君爲天子三年夫人如外

宗之爲君也

外宗君外親之婦也其夫與諸侯爲

兄弟服斬妻從服期諸侯爲天子服斬夫人亦從服

期喪大記曰外宗房中南面○君爲于僞反後音皆

亦爲此三人士爲國君同

世子不爲天子服

遠嫌也不服與畿

外之民同也○遠于萬

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

註

言妻見大夫以下亦爲此三人爲喪主也○大子音

同適丁歷反下見賢遍反大夫之適子爲君夫人大子如士服

註

大夫不世子不嫌也士爲國君斬小君期大子君

服斬臣從服期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唯近臣

及僕驂乘從服唯君所服服也

妾先君所不服也

禮庶子爲後爲其母總言唯君所服伸君也春秋之

義有以小君服之者時若小君在則益不可○驂七

音剩爲于僞反下爲其母同伸音申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

當事則弁經大夫相爲亦然爲其妻往則服之出則

否註弁經如爵弁而素加絰也不當事則皮弁出謂

以他事不至喪所○錫思凡見人無免絰雖朝於君

無免絰唯公門有稅齊衰傳曰君子不奪人之喪亦

不可奪喪也

註見人謂行求見人也無免絰經重也

稅猶免也說者說或作稅有免齊衰謂不杖齊衰也

於公門有免齊衰則大功有免經也○免經因勉夫

註皆同徐並音問恐非朝直遙反稅吐活反註同說吐活反又始稅反

傳曰罪多而刑

五喪多而服五上附下附列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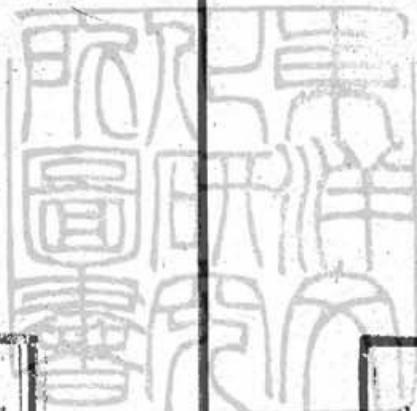
三

列等比也○罪本

或作臯

正字也秦始皇以其似皇字改爲罪也上時傳曰掌反列徐音例註同本亦作例比必利反也○正義曰此四條明從服輕重之異也○傳曰皇氏曰此言傳曰者卽前大傳之篇則服術有六不指其人今各以其人明之或可傳曰者是舊有成傳記者引之則非前大傳篇也故下文罪多而刑五喪多而服五今記者皆引此舊傳而記之○有從輕而重公子之妻爲其皇姑者公子謂諸侯之妾子也皇姑卽公子之母也諸侯在尊厭妻子使爲母練冠諸侯沒妻子得爲母大功而妻子妻不辨諸侯存沒爲夫

之母期也其夫練冠是輕也而妻爲期是重故云有從輕而重也而謂之皇姑者皇君也此妾旣賤若唯云姑則有嫡女君之嫌今加皇字自明非女君而此婦所尊與女君同故云君姑也○有從無服而有服公子之妻爲公子之外兄弟者謂公子之外祖父母也公子被厭不服已母之外家是無服也妻猶從公子而服公子外祖父母從母總麻是從無服而有服也○有從有服而無服公子爲其妻之父母者雖爲公子之妻猶爲父母期是有服也公子被厭不從妻子而服父母是從有服而無服也○金謂爲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總麻○正義曰經唯云公子外兄弟知非公子姑之子者以喪服小記云夫之所爲兄弟服妻皆降一等夫爲姑之子總麻妻則無服今公子之妻爲之有服故知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也此等皆小族故稱外兄弟也○傳曰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者此明繼母之黨亦是舊傳之辭事異於上故更稱傳功之服凡小功者謂爲兄弟若同宗直稱兄弟以外



年之喪練祭之後又當期喪既葬之節也○則帶其故葛帶者故葛帶謂三年練葛帶也今期喪既葬男子則應著葛帶與三年之葛帶麤細正同以父葛爲重故帶其故葛帶經期之經者謂三年練後首經既除故經期之葛經若婦人練後麻帶除矣則經其故葛經帶期之麻帶以其婦人不葛帶故也○服其功衰者功衰謂服父之練之功衰也○**注**帶其至麤衰○正義曰三年既練期既葬差相似也者三年既練要帶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六期之既葬其帶亦然故云差相似但父帶爲重故帶其故葛帶也云經期之葛經三年既練首經除矣者以三年既練男子除於首是男子也若婦人則首經練之故葛經練後此文主於男子也麻帶已除則要經期之麻帶也云爲父既練衰七升則知既練衰七升也云母既葬衰八升者此言八升者誤當云七升故間傳云爲母疏衰四升受以成布七升是既葬受時爲母衰七升也云凡齊衰既葬或升父之衰也今不云服其父衰而云功衰者經稱三年之衰則父爲長子及父卒爲母皆是三年今期喪功卽麤也言齊衰既有八升九升服也其麤者謂七升父之衰也母喪既練雖衰八升與正服既葬齊衰同以父衰也母喪既練雖衰八升與正服既葬齊衰同以母服爲重亦服母之齊衰也皇氏云謂三年既練之後初遭期喪今謂此經亦三年未練之前初有期喪未葬爲前三年之衰爲練祭至期既葬乃帶其故葛帶經期之葛經也必知其期喪未葬已前得爲三年練祭者雜記篇云三年之喪既額其練祥皆行彼謂後喪期年未額之前得爲三年之喪而後練也熊氏云爲母既葬衰八升言父在爲母也今鄭註云爲父既練衰七升爲母既葬衰八升矣又經云三年之喪既練皆爲父卒爲母今熊氏云父在爲母其義非也

故葛帶者故葛帶謂三年練葛帶也今期喪既葬男子則應著葛帶與三年之葛帶麤細正同以父葛爲重故帶其故葛帶經期之經者謂三年練後首經既除故經期之葛經若婦人練後麻帶除矣則經其故葛經帶期之麻帶以其婦人不葛帶故也○服其功衰者功衰謂服父之練之功衰也○**注**帶其至麤衰○正義曰三年既練期既葬差相似也者三年既練要帶四寸百二十五分寸之七十六期之既葬其帶亦然故云差相似但父帶爲重故帶其故葛帶也云經期之葛經三年既練首經除矣者以三年既練男子除於首是男子也若婦人則首經練之故葛經練後此文主於男子也麻帶已除則要經期之麻帶也云爲父既練衰七升則知既練衰七升也云母既葬衰八升者此言八升者誤當云七升故間傳云爲母疏衰四升受以成布七升是既葬受時爲母衰七升也云凡齊衰既葬或升父之衰也母喪既練雖衰八升與正服既葬齊衰同以父衰也母喪既練雖衰八升與正服既葬齐衰同以母服爲重亦服母之齐衰也皇氏云謂三年既练之后初遭期丧今谓此经亦三年未练之前初有期丧未葬爲前三年之衰爲练祭至期既葬乃带其故葛带经期之葛经也必知其期丧未葬已前得爲三年练祭者杂记篇云三年之丧既额其练祥皆行彼谓后丧期年未额之前得爲三年之丧而后练也熊氏云爲母既葬衰八升言父在爲母也今郑注云爲父既练衰七升爲母既葬衰八升矣又经云三年之丧既练皆爲父卒爲母今熊氏云父在爲母其义非也

○有大功之喪亦如之者此明三年之喪練後有大功之喪也大功之喪者爲大功喪既葬以前經云期之喪既葬則此大功之喪亦既葬不云既葬者從上省文也亦如之者言亦帶其故葛帶經期之葛經也故云亦如之○**注**大功至皆麻○正義曰言大功初死之麻變三年練後之葛首要皆麻矣故間傳謂之重麻也云期既葬之葛帶者謂大功既葬葛帶以次差之三寸有餘三年練之葛帶以次差之則四寸有餘大功既葬葛帶小於練之葛帶故反服練之故葛帶也又大功既葬者首經四寸有餘若要服練之葛帶首服大功既葬之葛經既纏細相似不得爲五分去一爲帶之差故首經與期之經五十有餘進與期之既葬同也故云經期之經是差次之宜也此註亦主於男子矣其婦人之服於下間傳篇具釋也云此雖變麻服葛大小同耳者大功初喪服麻之時首經五寸餘要帶四寸餘大功既葬之後首經應合四寸餘要帶本合三寸餘既服練之要帶四寸餘則其首經合五分加一成五寸餘也是大功初死之麻齊衰

既葬之葛與初死之麻大小同故云此雖變麻服葛大小同耳云亦服其功衰者亦上文也服其功衰謂服父之練衰也以大功初喪者衰七升八升九升既葬之後則有十升然服父七升也云凡三年之喪既練始遭齊衰大功之喪經帶皆麻者間篇傳云斬衰既練遭大功之喪既重麻則知斬衰既練遭齊衰灼然重麻故云經帶皆麻也此熊氏皇氏之說檢勘鄭意其義然也崔氏云此經大功之喪承前經之下既有三年之練又有期喪既葬合大功既葬之後故帶其練之故葛帶經期之葛經與此經文其義得通然於間傳之文於義不合按間傳斬衰既虞卒哭遭齊衰之喪又云既練遭大功之喪文各別則此經文大功唯據三年練後不合期喪既葬也註云男子經期之葛經婦人帶期之葛帶其誤者爲期經期帶謂其大功之經大功之帶然於鄭註其義稍乖也當以熊皇爲正也○小功無變也謂凡常小功無變於大功以上之服言先有大功以上喪服今遭小功之喪無變於前服不以輕服減累於重也○麻之有本者變

以服成故也是經有不免者也。小功不易喪之練冠者言小功以下之喪不合變易三年喪之練冠期之斂冠亦不得易也。如免則經其總小功之經者謂如當總小功著免之節則首經其總與小功之經所以爲後喪總經者以前喪練冠首經已除故也上經云小功不易明總不易下經云總小功之經兼言總者恐免經不及總故云前經已云於免經之此經又云如免則經者前經但云經不云練冠恐小功以下不得改前喪練冠故重言之也因其初葛帶者言小功以下之喪要中所著仍因其初喪練葛帶上文云期喪既葬則帶練之故葛帶此小功以下之喪亦著練之初葛帶不云故而云初者以期初喪之時變練之葛帶爲麻期既葬之後還反服練之故葛帶初葛帶也。總之麻不變小功之葛小功之麻不變大功之葛者謂以輕喪之麻本服既輕雖初喪之麻故言故也謂其小功以下之喪不變練之葛帶故云不變前重喪之葛也。以有本爲稅者稅謂變易也所以總之麻不變小功者以其總與小功麻經既無

三年之葛者謂大功以上爲帶者麻之根本并畱之合糾爲帶如此者得變三年之練葛若麻之無本謂小功以下其經潔麻斷本是麻之無本不得變三年之葛也言變三年葛舉其重者其實期之葛有本者亦得變之矣。既練遇麻斷本者此明斬衰既練之後遭小功之喪雖不變服得爲之加經也既練之後遭遇麻之斷本小功之喪。於免經之者以練無首先於小功喪有事於免之時則爲之加小功之經也○既免去經者謂小功以下之喪斂殯事竟既免之後則脫去其經也○每可以經者謂於小功以下之喪當斂殯之節每可以經之時必爲之加麻也○既經則去之者謂不應經之時則去其經自若練服也○雖無至服也○正義曰有事則免經如其倫者倫謂倫類雖爲之不變服其應免經之時如平常有服之倫類也云免無不經者解經於免經之於是免之時必著經則大斂小斂之節衆主人必加經也云經有不免者解經每可以經必經也云經謂不免但云經者謂既葬之後虞及卒哭之節但著經不有免

本不合稅變前喪唯大功以上麻經有本者得稅變前喪也。○**正義曰**云稅亦變易者

以一經之內有變有稅兩文故言稅亦變易也云此要其麻有本者乃變上耳者麻有本謂大功以上麻

經有本爲重下服乃變上服大功得變期期得變三年也云雜記曰有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

者所以引此者欲明大功之麻非但得易期喪之葛亦得易三年練冠之葛也。○殤長中變三年之葛者此論成人小功總麻不得易前喪之葛又論殤在小功總麻得易三年葛也。殤長中者謂本服大功之喪今乃降在長中殤男子則爲之小功婦人爲長殤小功中殤則總麻如此者得變三年之葛也。○終殤之月算者謂著此殤喪服之麻終竟此殤之月算數如小功則五月總麻則三月。○而反三年之葛者此著非重此麻也所以服不改又變前喪葛者以殤服質略初死服麻已後無卒哭之時稅麻服葛之法以其

**質略**其文不縗故也。下殤則否者以大功以下殤謂男子婦人俱爲之總麻其情既輕則不得變三年之葛也。按上文麻之有本得變三年之葛則齊衰下殤雖是小功亦是麻之有本故喪服小記云下殤小功帶潔麻不絕本然齊衰下殤乃變三年之葛今大功長殤麻既無本得變三年之葛者以其殤服質略無虞卒哭之稅故特得變之若成人小功總麻麻既無本故不得變也。○**正義曰**謂大至服總。正義曰知大功之親爲殤在總小功者以前文云總小功不得變上服則此得變三年之葛亦是總麻小功也。殤長中在小功總者本大功之親耳云正親親也者以大功之親其殤所以得變三年之葛者以大功是正親親故重其殤也。云三年之葛大功變既練者則雜記篇云三年之練冠則以大功之麻易之是也云齊衰變既虞卒哭者齊衰初喪得變三年既虞卒哭則下間傳篇云斬衰之喪既虞卒哭遭齊衰之喪輕者包重者特是也云爲殤未成人文不縗耳者縗謂數也謂禮文繁數若成人以上則禮繁數故變麻服葛今殤是

未成人唯在質略無文飾之繁數故不變麻服葛也。云男子爲大功之殤中從上服小功婦人爲之中從下服總者喪服傳文。君爲天子三年者謂列國諸侯之君爲天子三年也。○夫人如外宗之爲君也者言諸侯夫人爲天子如諸侯外宗之婦爲君也。諸侯外宗之婦爲君期則夫人爲天子亦期也。故云如外宗之爲君諸侯爲天子服斬衰喪服正文此記載之者謂以夫人如外宗之爲君起文以君與夫人故知將欲明諸侯夫人爲天子故載君爲文之首也。○夫外宗至南面。正義曰外宗君外親之婦也者其夫既是君之外姓其婦即是外宗也。云其夫與諸侯爲兄弟服斬妻從服期者謂夫與諸侯爲兄弟之親在於他國諸侯既死來爲之服當尊諸侯不繼本服之親故皆服斬其妻從服期也。云諸侯爲天子服斬故夫人亦從服期是爲夫之君如外宗也。熊氏云凡外宗有三按周禮外宗之女有爵通卿大夫之妻一也。雜記云外宗爲君夫人猶內宗是君之姑姊妹之女舅之女從母之女皆爲諸侯服斬爲夫人服期是三。

也。此文外宗是諸侯外親之婦也。若姑之子婦從母子婦其夫是君之外親爲君服斬其婦亦名外宗爲君服期是三也。內宗有二者。按周禮云內女之有爵謂其同姓之女悉是一也。雜記云內宗者是君之五屬之內女是二也。引喪大記曰外宗房中南面者證外宗之義也。○世子不爲天子服者此明諸侯世子有繼世之道所以遠嫌不爲天子服也。○君所主夫人妻大子適婦者此三人既正雖國君之尊猶主其喪也。非此則不主也。言妻欲見大夫以下亦爲妻及適子適婦爲主也。○大夫之適子爲君夫人大子如士服者此明大夫適子爲君夫人大子之服是大夫無繼世之道其子無嫌得爲君與夫人及君之大子著服如士服也。○君之母非夫人則羣臣無服者若君母是適夫人則羣臣爲服期今君母非夫人君爲之服總則羣臣爲之無服也。○唯近臣及僕駿乘從服者近臣謂闔寺之屬僕御車者也。驂車右也。君之母非夫人貴臣乃不服而此諸臣賤者隨君之服也。故云從服唯君所服服也者君服總則此等之人亦

服總故云唯君所服服也。○**註**妾先至不可。正義曰妾先君所不服也者天子諸侯爲妾無服唯大夫爲貴妾服總故知妾先君所不服云禮庶子爲後爲其母總者按喪服總麻章云庶子爲父後者爲其母是也云言唯君所服伸君也者若其不爲後則爲母無服故喪服記云公子爲其母練冠麻衣綿緣今以爲君得著總麻服是伸君之尊也君旣服總是近臣得從君服也此謂禮之正法云春秋之義有以小君服之者鄭旣以正禮言之又引春秋之時不依正禮者有以爲小君之服服其妾母者是文公四年夫人風氏薨是僖公之母成風也又昭十二年夫人歸氏薨是昭公之母齊歸也皆亂世之法非正禮也按異義云妻子立爲君得尊其母立以爲夫人否今春秋公羊旣說妻子立爲君母得稱夫人故上堂稱妾屈緣故也穀梁傳曰魯僖公立妾母成風爲夫人是子爵於母以妾爲妻非禮也故春秋左氏說成風妾得

立爲夫人母以子貴禮也許君謹按舜爲天子瞽瞍爲士起於士庶者子不得爵父母也至於魯僖公得尊母成風爲小君經無議文從公羊左氏之說鄭則從穀梁之說故與義駁云父爲長子三年爲衆子期明無二適也女君卒繼攝其事耳不得復立爲夫人如鄭駁之言則此云春秋小君服之者是灼然非禮也云時若小君在則益不可者其小君無而以夫人服之已爲不可今小君旣在而以夫人服妾母彌益不可故云益不可也○公爲卿大夫錫衰以居者此明君爲卿大夫之喪成服之後著錫衰以居也○出亦如之者出謂以他事而出不至喪所亦著錫衰其首則服皮弁○當事則弁絰者君行往弔卿大夫當大斂註云皮弁服襲裘是也○大夫相爲亦然者亦如君於卿大夫也不當事則皮弁當事則弁絰故雜衣錫衰若於士雖當事首服皮弁故士喪禮云君視記云大夫與殯亦弁絰是也大夫於士士雖當事亦皮弁也○爲其妻往則服之出則否者謂公於卿大夫

夫之妻及卿大夫相爲其妻往臨其喪則服錫衰不  
恒著之以居若餘事之出則不服也言居亦不服其  
當殯斂之事亦并經也○凡見人無免經者謂已有  
齊衰之喪無免去經重故也○雖朝於君無免經者  
以經重縱往朝君亦無免脫於經也○唯公門有脫  
齊衰者謂已有不杖齊衰之喪至公門稅去其衰絰  
猶不去也若杖齊衰及斬衰雖入公門衰亦不稅也  
其大功非但廢衰又免去經也○傳曰君子不奪人  
之喪亦不可奪喪也解朝君無免經之意引舊記以  
明之言君所以許臣不免經而入朝以君子之人以  
已恕物不可奪人喪禮使之免經故許著經也亦不  
可奪喪也非但不奪人喪亦不可自奪喪所以已有  
重喪猶經以見君申已喪禮也○註有免至經也○  
正義曰謂不杖齊衰者按下曲禮篇云苞屨不入公  
門屨屢杖齊衰之屨既不得入也此云稅齊衰明不  
杖齊衰也云於公門有免齊衰則大功有免經也者  
鄭以經重於齊衰不杖齊衰雖脫亦不免經以差欠  
約之則大功非但脫衰又免去其經也○罪多至列

也者列等也言罪之與喪其數雖多  
其限同五其等列相似故云列也

### 間傳第三十七

○陸曰鄭云名間傳者以其記喪服

疏正義曰按

鄭目錄云名曰間傳者以其記喪服  
之間輕重所宜此於別錄屬喪服

斬衰何以服苴苴惡貌也所以首其內而見諸外也斬

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大功貌若止小功總麻容貌

可也此哀之發於容體者也

疏有大憂者面必深黑

止謂不動於喜樂之事枲或爲似

疏苴七余反見賢  
遍反齊音咨下同

枲思里反

斬衰之哭若往而不反齊衰之哭若往而

反大功之哭三曲而依小功總麻哀容可也此哀之

樂音洛

有大憂者面必深黑

卷五十一

二十二

後古圖

發於聲音者也

正

三曲一舉聲而三折也。僂聲餘從

容也。

○依於起反說文作僂云  
痛聲折之設反從七谷反

斬衰唯而不對齊衰

對而不言大功言而不議小功總麻議而不及樂此哀之發於言語者也

宣

議謂陳說非時事也。

癸反徐

以木反斬衰三日不食齊衰二日不食大功三不食小

功總麻再不食士與斂焉則壹不食故父母之喪既殯食粥朝一溢米算一溢米齊衰之喪疏食水飲不食菜果大功之喪不食醯醬小功總麻不飲醴酒此哀之發於飲食者也父母之喪既虞卒哭疏食水飲

不食菜果期而小祥食菜果又期而大祥有醯醬中月而禫禫而飲醴酒始飲酒者先飲醴酒始食肉者先食乾肉

正

先飲醴酒食乾肉者不忍發御厚味

與

音預斂力驗反粥之六反溢音逸劉音實二十兩也  
算音暮疏食音嗣下疏食同醯本亦作醢呼今反下

同體音禮期音基下及註皆同  
中如字徐竹仲反禫大感反

父母之喪居倚間寢

苦枕塊不說絰帶齊衰之喪居堊室苦翦不納大功之喪寢有席小功總麻牀可也此哀之發於居處者也父母之喪既虞卒哭挂楣翦屏苦翦不納期而小祥居堊室寢有席又期而大祥居復寢中月而禫禫

而牀

芊今之蒲草也。

○倚於綺反寢本亦作寢七  
審反苦始占反枕之鳩反塊

苦對反又苦怪反說吐活反芊戶嫁反翦子賤反牀

徐仕良反挂知距反一音張炷反楣音眉復音伏

斬衰三升齊衰四升五升六升大功七升八升九升  
小功十升十一升十二升總麻十五升去其半有事

其縷無事其布曰緼此哀之發於衣服者也

註此齊

衰多二等大功小功多一等服主於受是極列衣服  
之差也。○去起呂反初佳反同縷斬衰三升既虞卒

哭受以成布六升冠七升爲母疏衰四升受以成布  
七升冠八升去麻服葛葛帶三重期而小祥練冠線

緣要經不除男子除乎首婦人除乎帶男子何爲除  
乎首也婦人何爲除乎帶也男子重首婦人重帶除  
服者先重者易服者易輕者又期而大祥素縞麻衣  
中月而禫禫而纖無所不佩

註葛帶三重謂男子也

不分去一而四糾之帶輕既變因爲飾也婦人葛絰  
不葛帶舊說云三糾之練而帶去一股去一股則小  
於小功之絰似非也易服謂爲後喪所變也婦人重  
帶帶在下體之上婦人重之辟男子也其爲帶猶五  
分經去一耳喪服小記曰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

冠此素縞者玉藻所云縞冠素紩既祥之冠麻衣十  
五升布深衣也謂之麻者純用布無采飾也大祥除  
衰杖黑經白緯曰纖舊說纖冠者采纓也無所不佩  
紛帨之屬如平常也纖或作綬○爲母于僞反下註爲後同重直龍反註  
三重同源七戀反緣徐音掾悅絹反要一遙反縞古老反又古報反註同纖息廉反註同去起呂反下同糾居勤反下同股音古辟音遵朝直遙反紩婢支反又音婢緯音謂紛芳云反帨始銳反綬徐息廉反又侵  
易服者何爲易輕者也音因上說而問之斬衰之喪既虞卒哭遭齊衰之喪輕者包重者特音說所以易輕者之義也既虞卒哭謂齊衰可易斬服之節也

輕者可施於卑服齊衰之麻以包斬衰之葛謂男子  
帶婦人經也重者宜主於尊謂男子之經婦人之帶  
特其葛不變之也此言包特者明於卑可以兩施而  
尊者不可貳既練遭大功之喪麻葛重註此言大功

可易斬服之節也斬衰已練男子除經而帶獨存婦  
人除帶而經獨存謂之單單獨也遭大功之喪男子  
有麻經婦人有麻帶又皆易其輕者以麻謂之重麻  
既虞卒哭男子帶其故葛帶經期之葛經婦人經其  
故葛經帶期之葛帶謂之重葛○重直龍反註及下不言重言重者同

**記**斬衰至者也○正義曰此一節明居喪外貌輕重之異○苴惡貌也者苴是黎黑色故爲惡貌也○大功貌若止者止平停不動也○大功轉輕心無斬刺故貌不爲之變又不爲之傾故貌若止於二者之間衰因鉛布帶屨亦輕其絰色用枲同者自別表義耳○斬衰之哭若往而不反者若如也言斬衰之哭衰唯而不對者但唯於人不以言辭而對也皇氏以爲親始死但唯而已不以言對按雜記云三年之喪對而不問爲在喪稍久故對也○大功言而不議者大功稍輕得言他事而不議論時事之是非雜記云齊衰之喪言而不語彼謂言已事故鄭彼註云言已事也爲人說爲語與此言異也○斬衰三日不食者謂三日之內孝經云三日而食者謂三日之外乃食也○齊衰二日不食者皇氏云謂正服齊衰也喪大記云三不食者當是義服齊衰小功總麻再不食者喪大記云壹不食再不食則是壹不食謂總麻再

不食謂小功也與此不同者熊氏云異人之說故其義別也○父母之喪既虞卒哭者此明父母終喪以來所食之節也○又期而大祥有醯醬者謂至大祥之節食醯醬則小祥食菜果之時但用鹽酪也若不能食者小祥食菜果之時得用醯醬也故喪大記云小祥食菜果以醯醬○中月而禫禫而飲醴酒又云食肉者先食乾肉喪大記云祥而食肉者異人之說故不同也○**記**先飲至厚味○正義曰以醴酒味薄乾肉又澀所以先食之者以喪服除孝子不忍發初御醇厚之味故飲醴酒食乾肉也○父母之喪居廬者此明初遭五服之喪居處之異也○芻翦不納者芻爲蒲草爲席翦頭爲之不編納其頭而藏於內也○父母之喪既虞卒哭者此明遭父母之喪至終服以來所居改變之節卽斬衰居倚廬齊衰居聖室論其正耳亦有斬衰不居倚廬者則雜記云大夫居廬是居聖室是士服斬衰而居聖室也亦有齊衰之喪不居聖室者喪服小記云父不爲衆子次於外註云自若居寢是也○斬衰三升者此明五服精麌之

縷既麤疏未爲成布也六升以下其縷漸細與吉布相參故稱成布也○葛帶三重者謂男子也旣虞卒哭受服之節要中之帶以葛代麻帶又差小於前以五分去一唯有四分見在三重謂作四股糾之積而相重四股則三重未受服之前麻帶爲兩股相合也此直云葛帶三重則首絰雖葛不三重也猶兩股糾之也○期而小祥練冠緣者父沒爲母與服同也至小祥又以卒哭後冠受其衰而用練易其冠也又練爲中衣以練爲領緣也○又期而大祥素縗麻衣者謂三十五月大祥祭此日除脫則首服素冠以縗紩之身著朝服而爲大祥之祭訖之後而哀情未除更反服微凶之服首著縗冠以素紩之身著十五升麻深衣未有采緣故云大祥素縗麻衣也○中月而禫者中間也大祥之後更間一月而爲禫祭五月而祥二十七月而禫○禫而縗者禫祭之時玄冠朝服禫祭既訖而首著縗冠身著素端黃裳以至吉祭○無所不佩者旣祭之時身尋常吉服平常所服之物無不佩也○**註**葛帶至常也○正義曰葛帶

異○有事其縷無事其布曰總者以三月之喪治其麻縷其細如絲故云總麻以朝服十五升抽去其半縷細而疏也有事其縷事謂鍛治其布纏縷也無事其布謂織布旣成不鍛治其布以哀在外故也○**註**此齊至差也○正義曰此齊衰多二等者按喪服記云齊衰四升此經云齊衰四升五升六升多於喪服篇之二等故云多二等也云大功小功多一等者按喪服記云大功八升若九升此云大功七升八升九升是多於喪服一等也喪服記又云小功十升若十一升此云小功十升十一升十二升是多於喪服一等也故云大功小功多一等也云服主於受者以喪服之經理主於受服者而言以大功之殤無受服不列大功七升以喪服父母爲主欲其文相值故略而不言故云服主於受也云是極列衣服之差也者以喪服旣略故記者於是經極列衣服之差所以齊衰多三等大功小功多一等也○斬衰三年者此明父母之喪初死至練冠衰升數之變并明練後除脫之差也受以成布六升者以言三升四升五升之布其

三重謂男子也以經文直云葛帶三重不辨男女之異故明之云謂男子也云五分去一而四糾之者以喪服傳云五服經帶相差皆五分去一故知受服之時以葛代麻亦五分去一既五分去一唯有四分見在分爲四股而糾之故云四糾之云帶輕既變因爲飾也者男子重首而輕帶既變麻用葛四股糾之以爲飾也則知男子首經婦人要帶不三重爲飾也云婦人葛經不葛帶者按少儀云婦人葛經而麻帶又上檀弓云婦人不葛帶謂齊斬之婦人也故士虞禮曰婦人既練說首經不說帶也註云不脫帶齊斬衰人帶不變也婦人少變而重帶帶下體之上也其大功以下婦人亦葛帶也故喪服大功章男女並陳及知大功婦人亦受葛也云舊說云三糾之練而帶去一股者舊說云所至練之時又三分去一此旣葬葛帶三重去其一股以爲練之帶也云去一股則小於小功之經似非也者斬衰旣葬與齊衰之麻同斬衰旣練與大功之麻同大功之帶卽與小功首經同所

六同者皆五分去一今乃三分斬衰旣葬三重之葛帶去其一股以爲練帶則是三年練帶小於小功首經非五服之差次故云似非也云易服謂爲後喪所變也者以身先有前喪重今更遭後喪輕服欲變易前喪故云爲後喪所變也云其爲帶猶五分經去一耳者以婦人斬衰不變帶以其重要故也婦人旣重其要恐要帶與首經麤細相似同故云其爲帶猶須五分首經去一分耳以首爭於要但婦人避男子而重要帶耳云喪服小記曰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者證當祥祭之時所著之服非是素縞麻衣也云此素縞者玉藻所云縞冠素紩旣祥之冠者引之者證此經大祥素縞麻衣是大祥之後所服之服也云麻衣十五升布深衣也者按雜記篇云朝服十五升此大祥之祭旣著朝服則大祥之後麻衣麤細當與朝服同者故知十五升布深衣也云謂之麻者純用布無采飾也者若有采飾則謂之深衣深衣篇所云者是也若緣以素則曰長衣聘禮長衣是也若緣之以布則曰麻衣此云麻衣是也云大祥除衰杖者以

下三年問篇云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既稱終畢  
是除衰杖可知也云黑經白緯曰纖者載德變除禮  
文矣云舊說纖冠者采纓也者以無正文故以舊說  
而言之云無所不佩紛脫之屬如平常也者此謂禫祭  
祭既畢吉祭以後始得無所不佩若吉祭之前禫祭  
雖竟未得無所不佩以其禫後尚纖冠玄端黃裳故  
知吉祭以後始從吉也若吉祭在禫月既畢以後始  
從吉也若吉祭在禫月猶未純吉士虞記云是月也  
吉祭而猶未配註云是月是禫月也當四時之祭月  
則祭而猶未以某妃配則禫之後月乃得復平常○  
易服者何爲易輕者也以前文云易服者先易輕者  
故記者於此經更自釋易輕之意故云何爲易輕者  
也言有何所爲得易輕者故下文釋云既有前喪今  
又遭後喪得以後喪易換前喪輕者也○斬衰之喪  
既虞卒哭者謂士及庶人也故卒哭與虞竝言之矣  
若大夫以上則虞受服故喪服註云天子諸侯卿大  
夫既虞士卒哭而受服輕者包言斬衰受服之時而  
遭齊衰初喪男子所輕要者得著齊衰要帶而兼包

新衰之帶也若婦人輕首得著齊衰首經而包斬衰  
之經故云輕者包也○重者特者男子重首特留斬  
衰之經婦人重要特留斬衰要帶是重者特也○正  
說所至可貳○正義曰此言包特者謂於此斬衰既  
虞卒哭遭齊衰之喪或云包或云特者斬衰齊衰既  
是重服舉此言包特則知齊衰大功亦包特也卑謂  
男子卑要婦人卑首欲明卑者可以兩施兩施謂施  
於齊衰又得兼斬衰以其輕卑之故得可以兩施云  
而尊者不可貳者尊謂男子尊首婦人尊要故事尊  
正得尊於重服不可差貳兼服輕也○既練遭大功  
之喪男子首空著大功麻絰婦人要空著大功麻帶  
男子又以大功麻帶易練之葛帶婦人又以大功麻  
經易練之葛經是重麻也至大功既虞卒哭男子帶  
以練之故葛帶首著期之葛經婦人經其練之故葛  
經著期之葛帶是謂之重葛也○正義曰謂大功既  
虞卒哭之後大功葛帶輕於練

之葛帶故男子反帶其練之故葛帶也云經期之葛  
經者以男子練時首經既除本經大功又既葬其首  
則有經大功之葛經今云期之葛經以大功葛經既  
與練之葛帶麤細相似非上下之差故大功葛經但  
葛經帶期之葛帶者大功既葬之後大功首經輕於  
練之葛經故反服其練之故葛經帶謂婦人練後要  
帶已除今大功已葬其要則帶大功葛帶也謂  
之期葛帶者麤細與期同其實是大功葛帶也

齊衰之喪既虞卒哭遭大功之喪麻葛兼服之。此言  
大功可易齊衰期服之節也兼猶兩也不言包特而  
兩言者包特著其義兼者明有經有帶耳不言重者  
三年之喪既練或無經或無帶言重者以明今皆有

期以下固皆有矣兩者有麻有葛耳葛者亦特其重

麻者亦包其輕。

○著張

記

齊衰至服之。

○正義曰此

之喪以後服易前服之義也。麻葛兼服之者卽前  
文輕者包重者特之義今齊衰既虞卒哭遭大功之  
喪易換輕者男子則大功麻帶易齊衰之葛帶其首  
猶服齊衰葛經是首有葛要有麻故云麻葛兼服之  
兼服之文據男子也婦人則首服大功之麻經要服  
齊衰之麻帶上下俱麻不得云麻葛兼服之也。○註  
此言至其輕○正義曰包特著其義兼者明有經有  
帶耳者以卑者可包尊須特著其尊卑之義故於斬  
衰重服言之兼者不取其義直云經帶麻葛兼有故  
於齊衰輕服言之於男子而論其實同也云不言市  
者三年之喪既練或無經或無帶言重者以明今皆  
有者鄭以既遭大功之喪麻葛重此文承麻葛重下  
所以不稱麻葛重者以三年之喪既練之後男子除  
首經是或無經也婦人除要帶是或無帶也所以稱

重以於先既單今首經皆有故須稱重云期以下固皆有矣者言男子首之與要固當皆有經帶矣婦人亦然也既不似既練之單所以不得稱重也

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大功之葛與小功之麻同小功之葛與總之麻同麻同則兼服之正此竟言有上服旣虞卒哭遭下服之差也唯大功有變三年旣練之服小功以下則於上皆無易焉此言大功之葛與小功之麻同小功之葛與總之麻同主爲大功之殤長中言之爲于僞反長竹丈反兼服之服重者則易輕者也正服重者謂特之也則者

則男子與婦人也凡下服虞卒哭男子反其故葛帶

婦人反其故葛絰其上服除則固自受以下服之受

矣正

斬衰至服之○正義曰此明五服葛之與麻麤細相同者與後兼前服也○麻同則兼服之

者以後服之麻與前服之葛初細同則得服後麻兼前服葛也按服問篇小功總不得變大功以上此小功之麻得變大功之葛總之麻得變小功之葛謂成人大功之殤在長中服問已釋也○兼服之服重者則前文重者特是也○則易輕者也謂男子婦人則易換輕者前文輕者包是也○正服重至受矣○正義曰云則者則男子與婦人也者以前文麻葛兼服之但施於男子不包婦人今此易輕者男子則易於要婦人則易於首男子婦人俱得易輕故云則者則男子與婦人也云凡下服虞卒哭男子反其故葛帶婦人反其故葛絰者此明遭後服初喪男子婦人雖易前服之輕至服旣葬之後還須反服其前喪故

云男子反服其故葛帶婦人反服其故葛經但經文據其後喪初死得易前喪之輕註意明也後既易以滿還反服前喪輕服故文註稍易也

禮記註疏卷第五十七

終

禮記註疏卷第五十八

漢鄭氏註

唐孔穎達疏

三年問第三十八

○陸曰鄭云名三年問者善其以知喪服年月所由也

日按鄭目錄云名曰三年問者善其問以知喪服年月所由此於別錄屬喪服

三年之喪何也曰稱情而立文因以飾羣別親疏貴賤之節而弗可損益也故曰無易之道也

主稱情而立

文稱人之情輕重而制其禮也羣謂親之黨也無易猶不易也○稱尺證反註及下皆同別彼列反易音亦註同創鉅者其日久